

## 总目 1 – 应课税品税项

### 收入详情

分目 (编号)	2024-25 实际收入	2025-26 原来预算	2025-26 修订预算	2026-27 预算
	\$'000	\$'000	\$'000	\$'000
010 碳氢油类 .....	2,531,607	2,341,000	2,157,000	<b>1,900,000</b>
020 含酒精饮品 .....	472,236	284,000	455,000	<b>455,000</b>
030 其他酒精产品 .....	5,721	5,600	4,000	<b>3,700</b>
050 烟草 .....	4,321,007	3,800,000	5,500,000	<b>6,000,000</b>
总额 .....	<u>7,330,571</u>	<u>6,430,600</u>	<u>8,116,000</u>	<u><b>8,358,700</b></u>

### 收入来源简介

按《应课税品条例》(第 109 章)就碳氢油类、含酒精饮品、其他酒精产品及烟草所缴纳的应课税品税，均记入本收入总目。

自应课税品税项获取的收入占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政府收入总额的 1.3%。

### 收入的变动情况

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为 81.16 亿元，较原来预算净增加 1,685,400,000 元(26.2%)。

在分目 020 含酒精饮品项下的收入增加 1.71 亿元(60.2%)，主要由于这类产品的需求较预期为多。

在分目 030 其他酒精产品项下的收入减少 160 万元(28.6%)，主要由于这类产品的需求较预期为少。

在分目 050 烟草项下的收入增加 17 亿元(44.7%)，主要由于这类产品的需求较预期为多。

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预算为 8,358,700,000 元，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净增加 242,700,000 元(3.0%)。

在分目 010 碳氢油类项下的收入减少 2.57 亿元(11.9%)，主要由于预期这类产品的需求会减少。